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637/14-15(06)號文件

檔 號：CB2/PL/HA

民政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就2015年6月12日會議擬備的資料摘要

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

財政司司長在2015年2月25日宣讀2015-2016年度《財政預算案》時，表示會致力尋求新突破，推動多元發展，讓香港市民有機會實現理想。財政司司長承諾致力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營造有利創意的社會環境和氛圍，擴大本地和開拓外地市場。財政司司長提出多項推動文化創意的措施，包括宣布撥款3億元推行一項新的"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下稱"試驗計劃")，為合資格的本地藝術團體所籌得的私人捐款及贊助提供政府配對資助。政府當局希望透過這個新計劃，鼓勵社會各界參與贊助本地的文化藝術活動，以協助本地藝術團體與各界建立更緊密的伙伴關係，從而提升香港的文化氛圍。

2. 在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就審核2015-2016財政年度開支預算而於2015年3月31日舉行的特別會議上，有議員詢問試驗計劃與藝能發展資助計劃下現有的"躍進資助"有何差別、該項新設試驗計劃的申請資格和評核準則，以及預期有多少個藝團／藝術機構可符合試驗計劃的要求而得以受惠。

3. 政府當局表示，試驗計劃推出的目的，主要是支援那些已取得兩輪"躍進資助"，並已完成核准項目且表現令政府滿意的藝團／藝術機構，以期進一步提供誘因予有關藝團／藝術機構籌募私人捐助。截至2015年3月，約有6至7個在藝能發展資助計劃下成功獲批資助者符合資格申請該項新設的配對資助。政府當局會就試驗計劃的推行細節(包括申請資格和評審準則)徵詢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的意見，以期在取得財委會批准後，於2016年年初推出首輪的配對資助。

4. 政府當局會在事務委員會於2015年6月12日舉行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試驗計劃的擬議參數。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6月5日